

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来我市开展林权管理条例执法检查

本报讯 4月17日至1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明波率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来我市，就《安徽省林权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市委常委、旌德县委书记周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光勇等陪同检查。18日上午，执法检查组一行先后来

到宣州区林权管理服务中心、黄渡乡宣城日润林业开发有限公司千亩桂花基地和黄渡乡宣城津达林业有限公司黄桃基地，重点围绕林权登记、流转及经营等《条例》执行基本情况，实地走访了一线人员，了解存在的问题，听取相关建议。下午，执法检查组来到旌德县林

权管理服务中心检查林权市场服务、劝耕贷业务开展等情况。随后检查组来到旌阳镇柳溪村，该村通过“量化折股入场”实现了林地股份制经营，检查组查看了柳溪村香榧基地，详细询问了该村通过林权流转促进果树栽培解决就业、脱贫等情况。（下转第四版）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 听取2018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情况汇报 审议《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4月1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4月19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部署当前经济工作；听取2018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等情况汇报，对打好脱贫攻坚战提出要求；审议《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党中央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适时适度实施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市场信心明显提升，新旧动能转换加快实施，改革开放继续有力推进，一季度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好于预期，开局良好。

会议指出，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要清醒看到，经济运行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外部环境总体趋紧，国内经济存在下行压力，这其中既有周期性因素，但更多是结构性、体制性的，必须保持定力、增强耐力，勇于攻坚克难。

会议强调，做好全年经济工作，要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稳中求进、突出主线、守住底线、把握好度，坚持宏观政策要稳、微观政策要活、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总体思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要通过改革开放和结构调整的新进展巩固经济社会稳定大局。要细化“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落实举措，注重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办法稳需求，坚持结构性去杠杆，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防范化解风险，坚决打好三大攻坚

战。宏观政策要立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加注重质的提升，更加注重激发市场活力，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松紧适度。

会议要求，要把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稳增长的重要依托，引导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做强做大新兴产业。要有效支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加快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引导优势民营企业加快转型升级。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落实好一城一策、因城施策、城市政府主体责任的长效调控机制。要以关键制度创新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科创板要真正落实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证券发行注册制。要以高水平对外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扩大外资市场准入，落实国民待遇。要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职业技能培训。近期安全生产问题突出，要举一反三，有效防范，精准治理。

会议指出，2018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第一年和作风建设年。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狠抓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脱贫攻坚取得显著成效，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开局良好。打赢脱贫攻坚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底线任务和标志性指标，是必须完成的重大任务。今后两年脱贫攻坚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剩下的都是贫中之贫、坚中之坚、硬仗中的硬仗。要继续实行最严格的考核评估，用好考核结果。对考核发现的责任落实不到位、扶贫标准把握不精准、“三保障”工作不够扎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较为突出、脱贫摘帽后松劲懈怠等问题，要高度重视并坚决整改，确保脱贫工作务实，脱贫过程扎实，脱贫结果真实。

会议强调，脱贫攻坚期内已脱贫的贫困县、贫困村、贫困户，相关政策要保持一段时间，做到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贫困县脱贫摘帽后，要一手抓剩余贫困人口的减贫，一手抓已脱贫人口的巩固提升，有效防止返贫和产生新的贫困人口。

会议指出，宣传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不断夺取革命、建设、改革胜利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思想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需要通过法治方式提升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制定《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是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

会议强调，做好新时代思想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设计制度规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统一思想、凝聚力量作为工作中心环节，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更好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不断提升中华文化影响力，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为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各级党委（党组）要高度重视宣传思想工作，加强对《条例》实施的组织领导。党委宣传部要发挥好牵头抓总作用，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切实推动《条例》各项规定落实落地。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

本报讯 4月18日至19日，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杨业峰，副主任徐德美分别主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玉峰、张光勇、张干水和秘书长陈先平出席。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田扬畅、牛传勇、郭金友，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钱明树、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边疆列席。

会议应到常委会组成人员38人，出席31人，符合法定人数。会议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宣城市敬亭山风景名胜区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宣城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条例》；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视察城区活水工程、城市供水第二水源及城市防洪工程建设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举行了《增强履职能力 提高审议质量》专题讲座，书面传达了学习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精神。

会议认为，《宣城市敬亭山风景名胜区条例》执法检查工作领导有力、组织有序、检查有为，是贯彻落实市委依法治市决策部署的有力举措，是对政府专项工作的有力推进。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市政府贯彻实施《条例》、加强敬亭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意见建议。会议要求，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处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书及问题清单，抓紧抓实抓好整改，促进《条例》全面贯彻实施。

会议指出，实行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是落实党中央加强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要求的重要举措，是加强我市国有资产管理的重要基础工作。会议充分肯定我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取得的成效，要求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建立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深入推进国有资产治理现代化，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的综合效益。

会议强调，市人大常委会要坚定讲政治，不断增强政治能力，确保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人大机关得到贯彻落实；要聚焦高质量，对标沪苏浙，加强经济工作监督，充分发挥人大机关作用；要扎实强法治，抓好地方立法、法律监督等工作，协同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依法治市；要践行“严强转”，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效率。

市人大常委会各内设机构负责人、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市监察委员会负责人、市直有关单位负责人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市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宣州区3名公民旁听了会议。（本报记者 徐晨）

有黑扫黑 有恶除恶 有乱治乱
扫黑除恶举报电话：0563-3372361、3019938或110

市扫黑办举行新闻发布会

扫黑除恶进行时

本报讯 4月19日上午，市扫黑办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我市近一时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具体举措和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市委政法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和市委统战部相关负责人通报情况、提出工作要求，省驻宣媒体、市直各家媒体记者等参加新闻发布会，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应邀参加。

会上，市扫黑办通报了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体进展情况，市委政法委就查处“保护伞”、市法院就涉黑涉恶案件办理、市检察院就履行检察机关职责、市公安局就群众举报途径及奖励办法等，回答了记者提问，分别介绍工作。市委统战部相关负责同志对近期宣传报道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要求各新闻媒体进一步增强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统筹运用多种方式，把握宣传节奏，加大宣传发动力度，积极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社会氛围。会上，还播放了我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片，书面通报了查办的部分典型案例。

据了解，截至4月15日，全市摧毁涉黑涉恶犯罪团伙59个（其中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1个），破获涉黑涉恶案件36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810人，移送起诉425人，提起公诉245人，一审判决148人，二审判决70人，查封、冻结、扣押涉案资产3090余万元。2018年，全市群众安全感位列全省第1，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评价成效指数位列全省第2。（本报记者 刘畅）

为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进一步扩大民主，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把干部选好、选准，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现对以下拟任人选进行公示：

张春霞，女，1963年2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广德，中共党员，1983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党委委员，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茹恒升，男，1963年8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1985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市交通运输局工会主席、党组成员，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洪旭初，男，1963年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歙县，中共党员，1982年12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汪忠华，男，1963年2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宁国，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工学学士，现任市水利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汪兆丰，男，1963年1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含山，中共党员，1984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农学学士，现任市直机关工委副书记、泾县昌桥乡新垅村扶贫工作队队长，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刘平安，男，1962年11月出生，汉

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1983年5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拟担任正县级干部。

孙蕙，女，1979年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宁国，群众，2000年11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城建环资农村经济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领导干部。

吴丹，女，1982年1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2004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法学学士，现任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推进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领导干部。

金伟，男，1983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亳州，中共党员，2007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法学学士，现任共青团宣城市委少部部长，拟担任副县级领导干部。

谷泉，女，1982年2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2004年9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法学学士，现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内司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王立，男，1981年1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2002年3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财经预算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杜霖，女，1981年2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泾县，中共党员，2004年11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市委统战部新闻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张建俊，男，1982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郎溪，中共党员，2006年8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理学学士，现任市政协研究室调研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汪浩，男，1974年3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1997年11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原国资办主任，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罗文胜，男，1966年9月出生，汉族，籍

干部任前公示公告

副县级干部。

王立，男，1981年11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2002年3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财经预算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杜霖，女，1981年2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泾县，中共党员，2004年11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市委统战部新闻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张建俊，男，1982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郎溪，中共党员，2006年8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理学学士，现任市政协研究室调研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汪浩，男，1974年3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1997年11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原国资办主任，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罗文胜，男，1966年9月出生，汉族，籍

贯湖南芷江，中共党员，1985年4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审批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孔维忠，男，1968年10月出生，汉族，籍贯江苏高淳，中共党员，1989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文化和旅游局产业促进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熊炎，男，1966年4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宣州，中共党员，1988年7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支队副支队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倪云，女，1965年7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郎溪，群众，1987年7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理学学士，现任市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科科长，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周岚，女，1973年7月出生，汉族，籍贯安徽芜湖，中共党员，1992年8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大学学历，现任市总工会办公室主任，拟担任副县级干部。

如有情况需要反映，请于2019年4月22日至26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2:30至5:30）向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举报中心）口头、书面或通过举报网站反映（电话：12380-1；邮政编码：242000；举报网站网址：www.xc12380.gov.cn）。

中共宣城市委组织部
2019年4月19日

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19年4月1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免去：陈家祥的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宣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19年4月19日宣城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
储全胜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二、免去：
马庆松的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二庭庭长、审判员职务；
张逸峰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